

對優化「伙伴倡自強計劃」的建議

1) 現時，香港是亞洲社企發展的領袖。例如，社企能夠財務自足的有 63%，是各國社企部門中少有的成就；例如，南韓便只有 14%。另一方面，根據 SE100 網站對英國千多個社企的調查，63% 的社企有量度社會效益，25% 有獨立審核，但多是沒有公佈實際數據；個別有公佈的，其實效益並不高。香港是唯一有公佈社企社會投資回報率的地區，走在全球的前端。以政府一次過資助的每 100 元計，社企每年的營業額是約 285 元，當中有 48 元是弱勢社群的工資，因為社企的壽命中位數是 9.3 年，所以累積工賬計算的社會投資回報是 446 元；「一蚊變四個半」，公帑用得其所。

2) 支持以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的社企，但對政策性的支持有擔憂。現時香港所創造的社會效益，主要是由慈善團體開辦的社企所貢獻；商營社企多是集中在環保和教育，較少顧用弱勢社群，社會效益低很多。

3) 而低效益只是次要問題。主要顧慮是一些以商業原則營運社企，在謀私利與謀公益的張力中，是以前者為主。當鼓吹單以英國公益公司 (CIO) 的五項要求中派息不超 35% 作為規範，正如現今民政事務局網站的對社企的「描述」，會令以謀利為主的商人，知道還有四個漏洞留下給他們。劣幣驅逐良幣，「謀利社企」會破壞公眾對社企的信任。現時伙伴倡自強計劃的建議，已經修補了大部份漏洞，但只局限在資助期內的三年和隨後的三年。六年後，便沒有制度監管；可以將資產變賣套現，透過財技(如換殼)可以將從前保留下來的盈利分發給股東。

4) 對優化「伙伴倡自強」及相關社企政策有三項建議。

- **資助認證**：首先，民政事務局應該資助兩三個社企質素認證計劃，以讓市民認清那些以股份公司成立的是「良心社企」。起碼要兩三個，是因為現時有些計劃，相當寬鬆。
- **保證翻本**：另外，伙伴倡自強計劃在批款條件中，應該包括該社企所創造的社會效益，是在三年內已經大過資助金額，即是起碼要「翻本」，物有所值。這是現時「伙伴倡自強」和「創業展才能」都已經做到的標準。
- **量度幸福**：最後，是對開辦以扶貧助弱為主的社企申請，加入對受惠者的人生滿意度 (Life satisfaction) 或幸福感 (Well-being) 的調查。在 0 到 10 分中，香港人平均是 5.6 分，但根據豐盛的先導調查，顯示弱勢人士加入社企前多是在 3-4 之間，但過了兩三年後便升至 5-7 分之間。這是將社企的效益提升至更高層次。

5) 第九屆世界社企論壇，明年會在香港舉行，原因是香港不單是亞洲的社企典範，而且在社企市場化 (SE Marketization)，實現社會效益的成就 (Social Impact Actualization)，及良心消費的普及 (Ethical Demand Generation) 等成就，都是藉得其他國家來港學習。希望新的社企定義或描寫，不是會帶來社企謀公帑的醜聞，而是更多的個別社企動人故事、和加強香港整體社創的軟實力。



紀治興

豐盛社企學會主席